

证券代码：874490

证券简称：臻善科技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蒋巍、王青松、徐建春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蒋巍女士：197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学硕士学历、副教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财务管理专业负责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担任浙江威格智能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7 月担任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1 月担任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专任教师、助教；2005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专业教师、讲师；2019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专业教师、副教授、财务管理专业负责人；

王青松先生，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育学硕士学历、中级职称。现任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青工委主任，杭州青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杭州龙兰贸易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1999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于杭州师范大学担任助教、讲师；2012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于北京中银（杭州）律师事务所任金融证券部主任、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

2021年3月至今于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青工委主任。

徐建春先生，196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构造地质学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土地研究所所长、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研究院院长、公共管理学院中国土地与城市治理研究院院长。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7月至2000年3月，于浙江省社会科学院任研究员；2000年3月至2003年5月，于浙江大学任教，曾任浙江大学—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东南土地研究中心秘书长、土地资源管理系副系主任。2003年5月至今，于浙江工商大学任教。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蒋巍、王青松、徐建春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蒋巍	9	9	0	0	否	3
王青松	9	9	0	0	否	3
徐建春	9	9	0	0	否	3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蒋巍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青松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徐建春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和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各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始终保持专业性和客观立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职，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蒋巍、王青松、徐建春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2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2 月 1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选举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5年12月23日	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决议》	同意
2025年12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新增激励对象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5年度任职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职责，通过现场或通讯等方式出席了报告期内全部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在积极了解掌握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及重大事项具体情况的基础上，始终保持专业性和客观立场，规范履职、建言献策、发表独立意见，完成了股东会、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蒋巍、王青松、徐建春

2026年4月24日